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0 点 00 分；

结束时间：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2 点 00 分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出席对象

1．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6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 5 点之前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．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六)会议地点：

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议案一《关于公司向珠海农商银行金湾支行申请增加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和出席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3、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。

(二)现场参会股东登记时间：

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9 点之前。

(三)登记地点：

公司证券部。

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珠海金湾区三灶科技工业园机场西路 697 号

邮政编码：519040

联系人：梁月清

邮箱：303349427@qq.com

电话：0756-3988910

(二)会议费用：

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通讯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、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。

召集人：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1 日